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董事會目前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管理及開展本集團的業務並就此擁有一般權力。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現有職位	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係
郭金魁先生	49歲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運營的整體策略規劃、主要決策制定及管理	2012年12月14日	2021年 10月22日	無
陳澤凱先生	59歲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行政管理	2012年12月14日	2021年 10月22日	無
賀罡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監	負責監管我們的財務申報、財務規劃、庫務及財務控制事宜	2019年5月8日	2022年 3月21日	無
趙勇先生	56歲	執行董事兼船舶管理總裁	負責本集團船舶管理運營的日常管理	2013年9月16日	2022年 3月21日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姓名	年齡	於本集團的現有職位	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關係
傅俊元先生	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2023年3月2日	2023年3月2日	無
張雪梅女士	5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2023年3月2日	2023年3月2日	無
莊焯先生	4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2023年3月2日	2023年3月2日	無

董事

執行董事

郭金魁先生，49歲，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運營的整體策略規劃、主要決策制定及管理。

郭先生於海運業擁有逾2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5年7月至2003年12月受僱於山東省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一間航運物流公司），最終職位為航運部門經理。於2004年3月至2012年11月，彼擔任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船舶管理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

郭先生於2016年至2021年連續六年被中國航運百人組委會提名為「最受航運界關注的100位中國人」之一。

郭先生於1995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海事大學（前稱上海海運學院），主修輪機管理。彼於2005年6月獲得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郭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註銷前曾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或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擔任職務	解散／註銷日期	程序性質	解散／註銷前業務性質
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董事	2018年10月26日	註銷 ⁽¹⁾	不活躍
合豐杭州有限公司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7月28日	解散 ⁽²⁾	不活躍
青島洲際之星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董事	2021年1月13日	註銷 ⁽³⁾	未曾開業
Seacon Crew Manning Limited	香港	董事	2022年2月4日	註銷 ⁽⁴⁾	未曾開業
洲際高新有限公司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19年4月18日	解散 ⁽⁵⁾	未曾開業
BAO FENG LTD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11月2日	解散 ⁽⁶⁾	停業
BAO GLORY LTD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11月2日	解散 ⁽⁷⁾	停業
BAO GRAND LTD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11月2日	解散 ⁽⁸⁾	停業
寧波高新區洲捷船務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2018年12月12日	註銷 ⁽⁹⁾	未曾開業
青島大舟祥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2020年7月6日	註銷 ⁽¹⁰⁾	停業
Shin Sunny Ltd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3月11日	解散 ⁽¹¹⁾	停業

附註：

- (1) 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註銷。
- (2)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合豐杭州有限公司的解散乃由持有合豐杭州有限公司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3) 青島洲際之星控股有限公司乃根據中國企業簡易註銷程序註銷。
- (4) Seacon Crew Manning Limited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註銷。
- (5)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洲際高新有限公司的解散乃由持有洲際高新有限公司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6)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BAO FENG LTD的解散乃由持有BAO FENG LTD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7)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BAO GLORY LTD的解散乃由持有BAO GLORY LTD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8)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BAO GRAND LTD的解散乃由持有BAO GRAND LTD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9) 寧波高新區洲捷船務有限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國公司法」）第180(2)條於股東大會通過解散決議案註銷。
- (10) 青島大舟祥船舶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簡易註銷程序註銷。
- (11)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Shin Sunny Ltd的解散乃由持有Shin Sunny Ltd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郭先生確認，上述各公司於其解散或註銷前均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解散或註銷時或之前並無未償還負債。郭先生亦確認，彼並不知悉由於上述公司解散或註銷而已或將對其提起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法律程序或訴訟。

陳澤凱先生，59歲，為我們的總經理、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之一。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行政管理。

陳先生於海運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0年至1997年11月受僱於廣州遠洋運輸有限公司（前稱廣州遠洋運輸公司，一間航運物流公司），最終職位為二副。於1997年12月至2003年12月，彼任職於山東省海豐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一間航運物流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最終職位為海務部門經理。於2004年3月至2012年11月，彼擔任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船舶管理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

陳先生已獲渤海船舶職業學院委任為輪機工程技術客座講師，任期自2020年5月至2023年5月。彼已獲青島仲裁委員會任命為仲裁員，自2020年12月開始為期五年。

陳先生於1990年7月畢業於中國青島遠洋船員學院，主修航海系船舶駕駛專業。彼於2013年7月獲得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6年12月獲得美國管理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陳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註銷前曾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或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擔任職務	解散／註銷日期	程序性質	解散／註銷前業務性質
Carnaval Capital Inc. Pte. Ltd.	新加坡	董事	2021年12月7日	註銷 ⁽¹⁾	未曾開業
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董事	2018年10月26日	註銷 ⁽²⁾	不活躍
Seacon Crew Manning Limited	香港	董事	2022年2月4日	註銷 ⁽³⁾	未曾開業
洲際高新有限公司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19年4月18日	解散 ⁽⁴⁾	未曾開業
洲際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董事	2022年2月4日	註銷 ⁽⁵⁾	未曾開業
青島洲際之星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監事	2021年1月13日	註銷 ⁽⁶⁾	未曾開業
Shin Sunny Ltd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1年3月11日	解散 ⁽⁷⁾	停業
SEACON TANKER SHIPMANAGE LTD.	利比里亞	董事	2021年12月8日	解散 ⁽⁸⁾	未曾營業
Prime Seacon Shipping S.A.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2年12月15日	解散 ⁽⁹⁾	未曾營業
Seacon Shipping Greece S.A.	馬紹爾群島	董事	2022年12月15日	解散 ⁽¹⁰⁾	未曾營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附註：

- (1) Carnival Capital Inc. Pte. Ltd. 根據新加坡公司法第344A條註銷。
- (2) 香港合豐集團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註銷。
- (3) Seacon Crew Manning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註銷。
- (4)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洲際高新有限公司的解散乃由持有洲際高新有限公司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5) 洲際航運有限公司根據公司條例第751條註銷。
- (6) 青島洲際之星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中國企業簡易註銷程序註銷。
- (7) 根據馬紹爾群島商業公司法第102條，Shin Sunny Ltd 的解散乃由持有Shin Sunny Ltd 全部未發行股份至少三分之二且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的持有人投票批准。
- (8) SEACON TANKER SHIPMANAGE LTD. 通過提交根據利比里亞法律商業公司法第11.1節認可的解散章程而解散。
- (9) Prime Seacon Shipping S.A. 通過提交根據馬紹爾群島法律商業公司法第5節認可的解散章程而解散。
- (10) Seacon Shipping Greece S.A. 通過提交根據馬紹爾群島法律商業公司法第5節認可的解散章程而解散。

陳先生確認，上述各公司於其解散或註銷前均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解散或註銷時或之前並無未償還負債。陳先生亦確認，彼並不知悉由於上述公司解散或註銷而已或將對其提起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法律程序或訴訟。

賀昱先生，49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賀先生負責監管我們的財務申報、財務規劃、庫務及財務控制事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賀先生於海運業擁有逾25年經驗。於2019年5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6年7月至1999年6月受僱於中遠海運(青島)有限公司(前稱青島遠洋運輸公司，一家航運公司)，擔任財務部財務科科員。於1999年6月至2002年2月，彼亦擔任青島匯泉船務公司(一家航運公司)財務部副科長。於2002年2月至2013年10月，賀先生任職於COSCO Shipping (Singapore) Pte. Ltd. (一家航運公司)，離職前擔任副總經理兼財務部經理。於2013年10月至2019年4月，彼擔任中遠海運(青島)有限公司(一家航運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

賀先生於1996年7月畢業於中國吉林財經大學(前稱長春稅務學院)，主修會計及統計學。彼於2005年3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12月獲認證為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高級會計師。彼亦於2009年12月獲認證為山東省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

趙勇先生，5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船舶管理總裁。趙先生負責本集團船舶管理的日常管理。

趙先生於海運業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13年7月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0年1月至2005年4月於中遠海運(青島)有限公司(前稱青島遠洋運輸公司，一家航運公司)擔任船長一職。於2005年5月至2005年10月，彼於青島遠洋華林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一家船舶管理公司)擔任海務監督。於2005年11月至2013年7月，彼於青島海之星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一家船舶管理公司)任職，最終職位為副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先生持有中國山東海事局頒發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船船員適任證書，證明趙先生有能力擔任3,000總噸位或以上船舶的船長，該證書於2019年7月頒發。

趙先生於1993年7月畢業於中國青島遠洋船員職業學院（前稱青島遠洋船員學院），主修船舶駕駛專業。彼於2012年7月在中國獲得中國海洋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趙先生於以下公司解散／註銷前曾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解散／註銷日期	程序性質	於解散／註銷前 業務性質
青島安捷國際船舶管 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1月1日	註銷 ⁽¹⁾	停業
SEACON TANKER SHIPMANAGE LTD.	利比里亞	2021年12月8日	解散 ⁽²⁾	未曾營業

附註：

- (1) 青島安捷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80(2)條於股東大會通過解散決議案註銷。
- (2) SEACON TANKER SHIPMANAGE LTD.通過提交根據利比里亞法律商業公司法第11.1節認可的解散章程而解散。

趙先生確認，上述各公司於其解散或註銷前均有償債能力，且於其解散或註銷時或之前並無未償還負債。趙先生亦確認，彼並不知悉由於上述公司解散或註銷而已或將對其提起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法律程序或訴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傅俊元先生，61歲，於2023年3月2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傅先生於會計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5年的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下文所載實體中擔任多個職位：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	最後／目前職位	服務期限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1800；上海證券交易所：601800)	基礎設施建設	董事及首席財務官	1996年9月至 2018年9月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600320/900947)	重型設備製造業	董事	1997年8月至 2011年5月
中國港灣建設(集團)總公司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的前身)	基礎設施建設	總會計師	1998年10月至 2005年12月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交所：03968； 優先股聯交所：04614；上海 證券交易所：600036)	銀行及金融	非執行董事	2000年3月至 2015年8月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基礎設施建設	非執行董事	2005年12月至 2006年11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實體名稱	主要業務	最後／目前職位	服務期限
中國保利集團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房地產 開發、輕工領域研發 和工程服務等 7家上市公司的母公司	公司黨委書記兼總 會計師	2018年9月至2021 年9月
保利發展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600048)	房地產開發與運營	董事	2019年10月至 2021年10月
中國鐵路通信信號股份有限公司 (聯交所：03969；上海證券交 易所科創板：688009)	軌道交通項目設計與集 成、信號與通信設備 製造、軌道控制系統 實施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2年2月至今

傅先生於1983年7月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前稱上海海運學院)，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傅先生於2001年8月獲澳門的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現更名為澳門城市大學)授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8年7月，彼亦獲得中國北京交通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傅先生於2015年12月獲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評審單位評為教授級高級會計師。

張雪梅女士，52歲，於2023年3月2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女士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張女士於人力資源方面擁有逾20年的經驗。自2000年12月至今，彼曾擔任搜狐集團(一家媒體及互聯網公司)的運營及人力資源的副總裁，於此彼負責監督人力資源部、行政部及企業信息部，以及其他事務，如媒體內容、房地產媒體及技術事務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女士於1994年7月畢業於中國安徽工業大學(前稱華東冶金學院)，取得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彼於2005年5月畢業於美國德克薩斯大學阿靈頓分校，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5年1月自中國清華大學取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張女士於以下公司註銷前曾為該等公司的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註銷日期	程序性質	註銷前業務性質
北京搜狐點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2月15日	註銷 ⁽¹⁾	信息科技；技術諮詢、營銷及服務；技術及軟件開發；計算機服務
北京怡和佳訊信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9日	註銷 ⁽²⁾	技術開發、諮詢及服務；電信服務

附註：

- (1) 北京搜狐點金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80(2)條於股東大會通過解散決議案註銷。
- (2) 北京怡和佳訊信息技術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第180(2)條於股東大會通過解散決議案註銷。

張女士確認，上述各公司於註銷前均有償付能力，且於註銷時或之前均無尚未償還負債。張女士亦確認，彼並不知悉因上述公司註銷而已對其提出或將會對其提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法律程序或訴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莊煒先生，44歲，於2023年3月2日加入本集團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莊先生於航運行業擁有逾10年的經驗。自2010年10月，彼受僱於國際航運組織BIMCO，當前職務為亞洲區總經理，負責BIMCO的亞太事務。自2001年9月至2010年1月，彼獲聘為中國上海海事大學(前稱上海海運學院，一所學術機構)的講師。

莊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上海海事大學(前稱上海海運學院)，獲得國際經濟法學士學位，並於2004年3月畢業於上海海事大學，獲得國際法碩士學位。其後，彼於2011年12月獲得中國華東政法大學的國際法博士學位。莊先生目前持有中國上海市司法局於2021年10月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兼職類)。

莊先生於2013年4月榮獲上海市浦東新區人民政府頒發的上海市浦東新區「百人計劃」人才獎。莊先生於2017年9月(該獎項的發起年)榮獲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管理委員會陸家嘴管理局頒發的上海「陸家嘴十大海歸精英」獎。

莊先生曾獲委任為上海浦東新區政協委員的第六屆成員，其後彼重新獲委任為第七屆成員。彼目前為中國海事仲裁委員會的仲裁員。莊先生目前為上海國際航運研究中心的專家委員。自2021年5月起，莊先生亦一直擔任上海海事大學的客座教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權益

除本節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所披露者外，各董事(i)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擔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其他職位；(ii)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及(iii)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所披露者外，各董事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於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註，且概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的效率及維持高標準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措施。該政策規定，本公司應盡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在所需技能、經驗及觀點多元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支持其業務戰略的執行。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代表董事會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的組成情況，並於計及多項因素後建議委任新任董事，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以及服務年期。委任的最終決策將根據用人唯才及經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作出。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於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的組成情況，並監管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提名委員會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評估其有效性，並於必要時作出所需修訂及就任何該等修訂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

董事會由六名男性成員及一名女性成員組成，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認為，董事會擁有均衡的經驗與行業背景組合，包括於海運、會計及管理以及人力資源的行業經驗。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法律、航運、會計及人力資源方面的豐富教育背景及行業背景，並已獲得專業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經計及本公司的業務模式以及董事背景及能力，我們認為董事會的組成情況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以完善本集團各層面(包括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樣化。本公司將參照整體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繼續實行任人唯賢的原則。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由四名成員組成，即郭先生、陳先生、賀罡先生及趙勇先生，彼等均為我們的執行董事。有關彼等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董事 — 執行董事」。

除本節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所披露者外，高級管理層各成員就其自身確認：(i)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並無擁有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彼並無於證券在香港及／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

聯席公司秘書

孫玉峰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孫女士在海運業擁有逾10年的經驗。自2013年4月，孫女士擔任青島洲際之星綜合運營部經理及自2022年3月擔任本集團的運營管理中心總經理。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2010年3月至2012年12月受聘於青島海之星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一家船舶管理公司)，彼離任前擔任船技部助理。

孫女士於2009年6月畢業於中國山東科技大學，獲經濟學(國際經濟與貿易)學士學位及工程學(測控技術及儀器)學士學位。其後，彼於2016年6月獲得中國山東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孫女士於2020年3月榮獲中國海員工會山東省委員會頒發山東省水運系統女職工建功立業標兵獎項。彼於2022年3月獲中國航運百人組委會評為2022年度中國航運界十大傑出女性。自2021年3月起，孫女士亦為山東海員工會女職工委員會的成員。

陳詩婷女士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

陳女士自2006年4月加入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且現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副總監，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為一家專注於綜合商業、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全球性專業服務供應商。陳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16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陳女士現為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包括深圳市海普瑞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89)、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8)、新豐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1)、超媒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2)、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50)、域高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21)及 Vision Deal HK Acquisition Corp.(股份代號：7827)。

陳女士為特許秘書(CS)、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CG P)以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HKCGI)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CGI)的會員。陳女士於2008年8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

授權代表

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賀罡先生及陳詩婷女士為我們的授權代表。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中泰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我們將於以下情況下諮詢合規顧問並尋求其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我們擬進行可能屬上市規則第十四及／或十四A章項下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之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c) 倘我們擬以有別於本文件所詳述者的方式使用[編纂]，或倘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資料；及
- (d) 倘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編纂]不尋常變動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任何其他事項向我們作出查詢。

委聘限期將自[編纂]開始至我們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根據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派發我們的年度報告當日或中泰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的委任終止時止(以較早者為準)。該委任可由雙方協定後予以延期。

董事會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以下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我們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透過就本集團財務申報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為董事會提供協助、監督審核流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審核委員會目前由傅俊元先生、張雪梅女士及莊煒先生組成。傅俊元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情況、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就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目前由郭先生、陳先生、傅俊元先生、張雪梅女士及莊煒先生組成。郭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委員會

我們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i)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設定正式及透明的相關薪酬制定政策程序提供推薦意見；(ii)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及(iii)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公司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績效掛鉤薪酬。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張雪梅女士、陳先生及莊煒先生組成。張雪梅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職能是審議與風險管理相關的政策及程序，並審查風險管理活動的有效性。風險管理委員會目前包括郭先生、賀罡先生、傅俊元先生、張雪梅女士及莊煒先生。郭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並設定其書面職權範圍。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職能是協助董事會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制定及實施，以確保符合相關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目前包括郭先生、趙勇先生及莊煒先生。郭先生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花紅、購股權及其他津貼以及實物福利的形式獲得報酬，包括本公司代表彼等向退休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我們根據各董事的職責、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董事的薪金。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支付予董事的報酬總額(包括薪金、花紅、社會福利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分別約為366,000美元、420,000美元、6,234,000美元及468,000美元。除上述薪酬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已或應向董事支付的其他款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支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包括三名、兩名、兩名及三名董事)的酬金總額(包括薪金、花紅、社會保障供款及其他福利開支)分別約為760,000美元、769,000美元、7,215,000美元及748,000美元。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9。

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或前任董事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董事職位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獲支付或收取任何補償。同期，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支付予董事的預期報酬金額(包括薪金、花紅及福利開支)合計約為973,000美元。董事會將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方案，並將於[編纂]後徵詢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當中將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承諾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3年3月2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若干選定類別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全職僱員及董事)可能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